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李玉功先生函告，获悉李玉功先生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到期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
李玉功	否	7,084,000	72.81%	7.59%	2021年5月19日	2021年8月31日	烟台智库典当有限公司
合计	—	7,084,000	—	—	—	—	—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李玉功	9,730,000	10.42	2,646,000	27.19	2.83	0	0	0	0
合计	9,730,000	10.42	2,646,000	27.19	2.83	0	0	0	0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李玉功先生出具的告知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9月1日